2023年度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江华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为江华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4个内设机构,目前共有工作人员17人。承办项目实施单位江华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共有工作人员17人，其中副科级1人，专业技术人员14人，机关工勤人员2人，高级职称3人。

（二）预算资金基本情况

我单位2023年度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属于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性质，主要包含2023年中央安排的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528万元和省级统筹奖励资金61万元，资金投向主要用于生猪生产、保险、防疫、粪污减排及资源化利用，涵盖范围包括：省级、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奖补，鼓励生猪产能稳产达产；养殖粪污委托集中处理补助（规模猪场、集中处理企业）；生猪养殖场（小区）病死生猪集中处理暂存冷库建设补助；生猪保险保费等方面的支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资金及自筹资金的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2】378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湘财预〔2023〕87号)文件精神，2023年中央财政及省级财政共下达我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589万元，实到58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预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计划用于已授牌国家级、省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生产环节设施改造奖补114万元。已拨付105.4万元。

2、用于生猪养殖粪污集中处理奖补172万元，其中规模猪场粪污委托处理补助92万元，第三方企业集中处理补助80万元。已拨付106.66766万元。

3、用于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集中处理暂存冷库建设奖补30万元，已拨付24万。

4、用于生猪保险273万元。已拨付321.449052万元。

总计拨付557.516712万元，结余资金31.483288万元，计划用于2024年度育肥猪保险。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年我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在资金投向支付和项目管理方面基本符合《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意见》（国发〔2007〕22号）、财政部《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5〕778号）、农业部《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7〕48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转型升级推进现代畜牧业发展的意见》（湘政办发〔2016〕27号）等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三、预算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1、用于已授牌国家级、省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生产环节设施改造奖补114万元。对已授牌生猪产能调控基地的规模猪场的奖补：每个省级产能调控基地奖补2万元，每个国家级产能调控基地奖补5万元。根据已授牌生猪产能基地2023年生猪实际存栏数和出栏总数两项相加不低于相应级别最低设计产能标准的90%。低于90%的，每下降1个百分点，核减奖补资金1%。存栏数以年内投苗数计算，出栏数以已产地检疫数据为准。核查后春兰生猪养殖场等11个养殖场核减65998元。其中，申报省级产能调控基地26个奖补520000元，国家级产能调控基地12个600000元，计1120000元。核查省级产能调控基地26个实际奖励454002元，国家级产能调控基地12个实际奖励600000元，合计拨付1054002元。

2、用于生猪养殖粪污集中处理奖补172万元，其中规模猪场粪污委托处理补助92万元，第三方企业集中处理补助80万元。按照年内养殖场实际支付第三方粪污处理费用的25%进行奖补。数据以养殖场与粪污集中处理企业结算单、微信支付凭证为依据。①按结算单核减425.33吨：兴旺种养殖场151.35吨、宏远养殖专业合作社273.98吨）；②按微信支付凭证核减4200元：江华县顺达生态养殖场1769元、兴旺种养殖场2071元、华林养殖有限公司350元。申报核算粪污58131.59吨，奖补金额576556元。验收核查粪污处理57706.26吨，实际奖补金额572367元。对粪污集中处理企业的奖补：按照年内实际集中处理全量粪污数量8元/吨进行奖补。数据以养殖场与粪污集中处理企业结算数+养殖场与粪污集中处理企业未结算数为依据。申报数据63265.68吨-奶牛场干粪263.43吨-与养殖场申报数相比恩泉多申报1213.55吨，核查数据为61788.7吨。申报奖补金额506125元，验收核查奖补金额为494310元。已拨付106.6677万元。

3、用于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集中处理暂存冷库建设奖补30万元。布里坪养殖基地（江华温氏租赁）等10个基地、江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界牌种猪场、江华瑶族自治县新时代养殖有限公司共计建设了12个用于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集中处理暂存冷库，已拨付24万元。

4、用于生猪保险273万元。已拨付321.449052万元。

四、项目绩效情况

1. 进一步引导生猪生产向生态化、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方向发展，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我县生猪规模养殖场标准化水平，稳定产能。
2. 夯实防疫屏障，确保全县无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生猪重大动物疫病和常规疫病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100%和90%以上，免疫抗体达到70%以上。

3、护航生猪稳产保供，通过加大生猪保险投入力度，确保生猪政策性保险全覆盖。2023年生猪投保数量59万头以上。

4、生猪无害化处理率100%。凡是病死猪按无害化处理规程进行无害化处理，确保无害化处理率达100%，保障保障我县食品安全，维护公共卫生安全，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5、促进生猪生产的粪污处理，推进产业绿色发展，确保全县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两率”稳步提升，畜禽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100%，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4%以上。

6、满意度情况。养殖户对项目实施满意度≥90%。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江华瑶族自治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4年5月15日